社会评价材料

师宗县林业和草原局2023年度工作情况报告

2023年以来，县林草局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，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重要理念，深入推进生态保护、生态提质、生态惠民，强化森林抚育保护，提升森林资源质量，增加森林碳汇功能，促进绿色低碳发展。

一、坚守绿色发展底线，稳定森林存量

森林资源易毁坏、难修复，必须坚持保护优先。县林草局认真履行森林防火职责，2023年我县林火各项控制指标均在市政府下达的控制指标内。开展有害生物监测，无公害防治7.2万亩，无公害防治率达85%以上、成灾率控制4‰以下。对全县4.1775万亩草原1632个草班，开展有害生物普查。完成森林、草原、湿地生态系统外来入侵物种普查。常态化开展专项执法行动，严厉打击滥采滥伐等违法犯罪行为，整改录入2022年国家森林督查案件127起，查处整改录入到位率均为100%，核查完成国家反馈图斑2184个1740.88公顷。完成建设项目永久使用林地初审转报25件34.7222公顷，临时使用林地初审转报10件98.0113公顷。得益于生态优先、绿色发展，严格落实林地用途管控、林木采伐限额等制度，森林资源稳步增长。目前，全县共有林地255.4万亩，活立木蓄积量1049.5万立方米，森林覆盖率47.12%，位居全市第二。

二、培育绿色发展动能，提高森林质量

坚持森林调优，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，科学开展国土绿化行动。以开展植树造林种草、森林草原提质增效、生态系统功能恢复提升、城乡绿化美化为重点，完成人工造林建设3000亩，分布于师宗县国有五洛河林场558.7亩、五龙乡747.3亩、高良乡1144.3亩、南盘江林业局549.7亩。退化草原生态修复3000亩，位于五龙乡曲祖村委会。完成义务植树110万株，建设义务植树建设基地16个，全民义务植树尽责率95%，义务植树成活率90%以上。

三、深化绿色发展改革，提升治理能力

“山有人管、林有人造、树有人护、责有人担”，林长制是森林草原资源保护发展的重大制度保障和长效工作机制。一是调整林长制领导小组成员和林长责任区，设立县级总林长2名、总督察1名、副总督察2名、县级林长15名。二是加强对林长制宣传，2023年1月发出防火期护林员巡护手册1320本，曲靖市林长制工作手册725本，完成护林员培训4期。三是建立了县级林长年度推动重点工作任务清单和提请县级林长2023年度巡林关注并推动重点工作责任区工作任务清单，目前县级林长巡林76次、乡级林长巡林1920次、村级林长巡林3880次。

生态治理，道阻且长，行则将至。师宗林草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持生态优先、保护为主，坚持绿色发展、生态惠民，坚持问题导向、因地制宜，把林草事业发展和经济社会发展、民生事业发展同步谋划、同等重视、统筹考虑，为建设美丽师宗添砖加瓦。